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校園無線網路使用規範

109年3月17日資通安全審查會議通過109年3月20日湖農工圖字第1090001787號公告發布

一、依據

本規範係依據「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」、「教育部校園網路使用規範」及本校「資通安全維護計畫」訂定。

二、目的

為提昇本校教師教學品質與增進研究產能,強化學生優質之學習環境,並維持校園無線網路資源之公平使用,特制訂本規範。

三、適用對象

- (一) 本校無線網路之主要使用對象為本校教職員。
- (二) 本校已加入TANet無線網路漫遊交換中心之校際無線網路漫遊計畫,凡屬於該計畫之成員學校人士,均可使用本校之無線網路。
- (三) 訪客、廠商及其他校外人士若需使用本校之無線網路,須由相關單位提出申請,並依據本規範執行。

三、帳號設定與啟用

(一) 教職員完成新進人員報到流程後,由圖書館設定並啟用,預 設帳號為本校單一簽入系統之員工編號。

(二) 臨時帳號:

由需求單位提出申請後,本校圖書館提供臨時帳號予校園內活動或會議等場合使用,活動結束後,立即停止該帳號之臨時使用權。

(三) 帳號之使用期限:

- 1. 本校教職員帳號:使用期限至離職當日。
- 2. 校際漫遊之連線單位:依該連線單位之規定。
- 3. 臨時帳號:以核准期限為準。

四、無線網路設備之管理與違規處分

(一) 為避免干擾無線網路之運作,無線網路使用頻道(channel)

必須以本校圖書館設定為優先,私架設備不能干擾本校基地 台之運作。

- (二)基於協助防治網路違規、犯罪立場,提供多人使用時,須採 認證機制與使用紀錄,使用過程會紀錄登入帳號、使用起迄 時間、使用IP及MAC等資料。(本校圖書館將於符合個資法 保護之前提下,執行必要之管理措施)
- (三)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發生,並經查屬實,除依相關法規處分外, 將予以停權處分:
 - 1. 傳送威脅性、猥褻性、商業性或不友善之資料。
 - 2. 散佈病毒,或入侵未經授權使用之電腦系統。
 - 3. 大量傳送信件,或對不同主機大量掃描。
 - 4. 使用或傳送未經授權之任何檔案。
 - 5. 蓄意破壞或不正當使用網路設備。
 - 6. 架設非法或色情之不良網站。
 - 7. 使用他人之IP網路位址者。

於上述停權原因終止後,得申請恢復使用權。

五、本校無線網路認證及使用範圍如附件。

六、本規範經資通安全管理審查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, 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

國立大湖農工校園無線網路認證使用說明

SSID 名稱	SSID 使用 說明	適用對象	帳號輸入說明	訊號範圍
DHVS	每次上網均 需透過 WEB 網頁認證	本校教職員使用(筆 電、平板電腦)	學校 E-mail 的 帳號密碼	圖 行 蠶 教 室 區
		已加入 TANET(學術 網路)無線漫遊學校 成員使用(筆電、平 板電腦)	學校 E-mail 的 帳號密碼	
		來賓及訪客(筆電、 平板電腦)	帳號 dhvs 密碼	
DHVS_Aruba	每次上網均 需透過 WEB 網頁認證	本校教職員使用(筆 電、平板電腦)	學校 E-mail 的 帳號密碼	行政大樓
		已加入 TANET(學術 網路)無線漫遊學校 成員使用(筆電、平 板電腦)	學校 E-mail 的 帳號密碼	
		來賓及訪客(筆電、 平板電腦)	帳號 dhvs 密碼	
DHVS_Aruba_lib	用時需輸入	本校教職員與學生 及來賓使用(手機、 筆電、平板電腦)	密碼	圖書館
DHVS-ENG	僅第一次使 用時需輸入 帳號密碼	限本校教學設備使 用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密碼	特教綜合 教室 (英語情境 教室)
THVS_WIFI	僅第一次使 用時需輸入 帳號密碼	限本校教學設備使 用(筆電、平板電腦)	密碼	教室區